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8-048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联发展	股票代码	0023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建强	王思邈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后海大道 2388 号怡化金融科技大厦 24 层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后海大道 2388 号怡化金融科技大厦 24 层	
电话	0755-26551650	0755-26551650	
电子信箱	asialink@asialink.com	wsmiao@asialink.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51,971,101.86	215,952,781.09	66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253,732.37	-40,453,933.13	18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238,321.62	-41,479,781.86	17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3,930,807.97	-122,120,092.99	455.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22	-0.1029	189.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22	-0.1029	189.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6%	-4.83%	9.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12,114,711.51	3,047,635,061.95	-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0,727,925.49	833,208,536.69	4.5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嘉兴乾德精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4%	78,000,000	78,000,000	质押	52,260,000
黄喜胜	境内自然人	7.30%	28,692,110	21,519,082		
键桥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10%	23,990,806	0	质押	23,990,800
王雁铭	境内自然人	5.00%	19,656,000	0		
叶春华	境内自然人	3.19%	12,550,00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 27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87%	11,263,081	0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国通信托 恒升 31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12%	8,352,361	0		
刘伟	境内自然人	2.03%	7,996,416	0		
胡兰	境内自然人	1.12%	4,414,306	0		
深圳精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3,931,200	0	质押	3,931,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辉女士通过“国通信托·恒升 31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持有公司股份，刘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辉女士的姐姐，深圳精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精一”）为嘉兴乾德精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乾德精一”）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精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辉女士控制的企业。乾德精一与本信托计划、刘伟、深圳精一构成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胡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81,635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132,671 股，实际合计持有 4,414,306 股。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主营业务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公司依托专网通信业务和金融科技业务双轮驱动，在夯实专网通信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金融科技业务，公司专网通信技术解决方案业务与金融科技业务双主业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65,734.6万元，较同期增长667.46%，公司业务规模、营业利润等财务指标均有一定程度提升。

（2）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回顾及经营情况分析

①深耕专网通信技术解决方案业务

报告期内，在电力行业领域，公司与全球最大的通信设备制造商华为公司合作，在南方电网区域中标云南省干光传输B网建设工程，中标金额约5,500万，中标云南电网公司局域网建设工程框架项目，占据该项目30%市场份额；公司积极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在云计算和大数据领域展开合作，计划在三季度推出基于华为云的变电站视频分析系统解决方案；国网电力业务开始逐步由传统业务向电力智能化、信息化业务转型，已在4G无线专网建设工程、电力整站招标、电力安全防护等领域有所建树，其中已中标了浙江嘉兴4G无线专网建设工程3,000多万，标志着国网电力业务的转型已取得了阶段性的成功。

在交通行业领域，轨道交通业务2018年上半年中标“深圳地铁三期工程10号线通信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D标)”1.7亿元，“苏州轨道交通一号线警用通信系统及四号线公共区域视频监控维护系统”910万元，“在新市场及维保服务业务取得了较好成绩。上半年公司相继参与了杭州、苏州、合肥、呼和浩特、成都等地轨道交通项目的投标，积极拓展公司市场领域同时长沙地铁3号线及郑州地铁5号线项目也在按计划进行施工中。

高速公路业务方面，2018年在保持原有高速机电市场规模的情况下，继续加强对城市智能交通的开拓，同时向产品领域发展，城市交通雷达的研发工作持续推进，上半年完成销售额达8,000万，净利润174万。

报告期内，专网通信技术解决方案业务共实现营业收入25,629.63万元，同比增长18.68%。

②积极拓展金融科技业务

上海即富从事的业务涵盖第三方支付、数据服务、电子商务等，其中核心业务为第三方支付业务，报告期内，上海即富围绕“小微商户数据服务商”的战略定位，通过销售多种MPOS，智能POS等市场主流的POS机型，为个人、小微企业及行业客户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务，扩大银行卡受理渠道对各行业的渗透，实现了终端销售收入和手续费收入的高速增长。

报告期内，上海即富实现营业收入140,104.97万元，同比增长85.07%；净利润18,002.78万元，同比增长33.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09.53万元。上海即富始终注重研发投入，核心技术团队经验丰富、人员稳定，技术及产品开发人员规模不断壮大，技术研发人员数量及投入金额占比一直处于较高水平，为其后续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上海即富在MPOS智能收单领域的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根据第三方智库易观千帆的统计，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品牌“点刷”APP（不包括旗下其他品牌APP，下同）应用活跃用户数量在其统计的国内88款移动支付APP中处于8位，“即付宝”APP处于第48位；截至2018年6月30日，上海即富通过认证的注册小微商户累计达790.01万户，累计售出MPOS支付终端1,967.89万部。

报告期内，公司在大数据业务及金融业务领域投资的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公司通过前期投资、合作、并购重组拓展了在金融科技业务领域的布局，有效实现了客户范围和业务领域的拓展，优化、丰富了公司的收入结构，创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③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要求，搭建、优化更加适合公司管理模式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公司内部风险管控制度；公司财务部门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及内控制度的要求，对公司发生的每一笔业务做好风险控制的把关工作。通过以上各环节的衔接以及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保障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整体抗风险能力。

④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规范、高效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保障公司规范、高效运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3)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65,73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67.46%；实现利润总额17,870.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78.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25.37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89.62%。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为291,211.47万元，较期初下降4.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87,072.79万元，较期初上升4.50%。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财务自查，发现2015年有3个单位的部分采购发票上的进项税额2,033,644.53元计入了货物采购成本，由于该批货物2015年已全部对外销售，导致营业成本增加2,033,644.53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公司对以上进项税的账务处理进行追溯重述。

①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相关会计处理

单位：元

序号	调整科目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1	存货		2,033,644.53
	应交税费	2,033,644.53	
2	营业成本		2,033,644.53
	存货	2,033,644.53	

3	所得税费用	305,046.68	
	应交税费		305,046.68
4	盈余公积		172,859.79
	未分配利润	172,859.79	

②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2015-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事项已按照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更正后，调增2015-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留存收益1,728,597.85元。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彬

2018年8月3日